

炎陵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炎扶办发〔2020〕43号

关于印发《炎陵县2020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补充方案》的通知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现将《炎陵县2020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补充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炎陵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2月28日



炎陵县 2020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补充方案

为优化资源配置，集中财力支持精准扶贫，提高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转发<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贫困县涉农整合试点及资产收益扶贫等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湘财农〔2020〕7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6〕53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修订完善 2020 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年初方案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炎陵县 2020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补充方案。

一、资金规模

本次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补充规模为 383.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00 万元，县级资金 83.9 万元。

二、资金使用范围。

2020 年统筹整合使用补充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基础设施方面。支持交通基础设施。
- 2.其他扶贫项目。“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项目增补资金。



三、资金统筹整合使用项目计划

本次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补充规模为 383.9 万元，其中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380 万元，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项目资金 3.9 万元。

附件：炎陵县 2020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项目补充计划明细表



炎陵县2020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项目补充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备注
						中央	省	县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组织实施单位	
	总计				383.9	300		87.8						
一	农村基础设施项目				380	300		83.9						
(一)	交通基础设施				380	300		83.9						
1	道路硬化				380	300		80						
(1)	船行乡新生村至高路村道路项目	船行乡新生村至高路村道路按农村公路四级标准进行设计与建设,路基平整5000米,路面硬化6米宽(厚20厘米)5000米,新建直径30厘米的涵洞20个,每个长7米,总长110米。	船形乡新生村、高路村	60万元/公里。	300	300			受益户400户1335人,贫困户89户158人。	2020.12	2021.04	发改局	船形乡	
(2)	道路硬化	田家组路基修整、路面硬化1.31公里。	鹿原镇天堂村	30.5万元/公里。	40			40	受益户45户146人,贫困户11户26人。	2020.12	2021.04	交通运输局	鹿原镇	
(3)	道路硬化	龙形坡组路基修整、路面硬化1.05公里。	鹿原镇天堂村	38.1万元/公里。	40			40	受益户42户142人,贫困户9户31人。	2020.12	2021.04	交通运输局	鹿原镇	
二	其他扶贫项目				3.90			3.90						
1	雨露计划(职业学历教育补助)增补	职业学历教育补助,接受中等、高等职业学历教育的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补助。	全县中职、高职贫困学生	1500元/学期。	3.9			3.9	增加补助26名中、高职贫困学生,提升贫困户能力。	2020.12	2021.01	扶贫办	扶贫办	

